

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按照庄委办发〔2019〕22号文件执行。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部门决算包括：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决算。

纳入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收入总计 425.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190.88 万元，下降 30.96%。主要原因：机构职能有部分变化。2024 年度支出总计 425.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减少 190.88 万元，下降 30.96%。主要原因：机构职能有部分变化。

2024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31.51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转人员工资未及时支付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 2023 年度相比，结转结余减少 1.97 万元，下降 5.9%，主要原因：及时支付其他应付款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92.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2.12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94.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5.91 万元，占 92.85%；项目支出 28.18 万元，占 7.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25.39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25.3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190.88 万元，下降 30.96%。主要原因：机构职能有部分变化。与 2023 年度相

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190.88 万元，下降 30.96%。主要原因：机构职能有部分变化。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8.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公积金未拨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4.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8.91 万元，下降 32.4%。主要原因：机构职能有部分变化及节约开支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4.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 类）278.9 万元，占 70.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45.46 万元，占 11.54%，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41.5 万元，占 10.53%，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28.24 万元，占 7.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26.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住房保障支出中公积金资金未到位。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201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31款）。主要用于：单位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266.52万元，支出决算为278.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4年支付了22年欠付的部分大楼取暖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主要用于：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及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年初预算为49.15万元，支出决算为45.4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年初预算为42.34万元，支出决算为41.5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4、住房保障（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主要用于：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64.23万元，支出决算为28.2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月份公积金未到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65.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29.87

万元，公用经费 36.05 万元。基本支出中：

1. 工资福利支出 318.9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8 万元，主要用于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2%，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32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30.12%。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1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有上级接待任务，去年无接待任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32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69.88%。完成年初预算的 70.3%，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2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保养运维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05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27.09 万元，下降 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内未支付其他年度拖欠大楼取暖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2024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4 辆，为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调研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国有资产占有使用车辆总数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

（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4 个，涉及资金 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 个，预算资金 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我部门开展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运转正常，达到了预期目标。

以上四个项目达到了预期目标，完成了保障市委各类会议、机要值班、大楼正常运转的目标。

组织对“机要值班费”、“会议费”“印刷费”“大楼运转费”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四个项目达到了预期目标，完成了保障市委各类会议、机要值班、大楼正常运转的目标。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市直部门决算中反映“机要值班费”、“会议费”“印刷费”“市委大楼运转费”等 4 个项目自评结果，其中：

（1）会议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基本完成；二是效益指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节能降耗工作仍需加强；二是财政资金紧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加强节能降耗工作；二是争取财政资金按时到位，保障会议顺利召开。

（2）印刷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完成；二是效益指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3）机要值班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 万元，执行数为 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完成；二是效益指标已完成；三是满意度指标完成，未发现问题。

（4）市委大楼运转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

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3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完成;二是效益指标已完成;三是满意度指标完成,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评价结果。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未开展部门评价。

4. 财政评价结果。

庄河市财政局未对我部门负责实施或主导分配的项目开展财政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1、一般公共服务(20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31)行政运行(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20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3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01):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反映行政单位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05)公务员医疗补助(03):反映行政单位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住房保障(221)住房改革(02)住房公积金(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住房保障（221）住房改革（02）提租补贴（02）：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第四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办公室（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五部分 附件